

关于转发《关于商请组织收看龙江讲坛普法专题讲座的函》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现将黑龙江省社科联印发的《关于商请组织收看龙江讲坛普法专题讲座的函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于2022年8月5日9:00—11:00组织党员干部学习观看讲座内容，并将观看照片2张于8月8日前发送至宣传统战部邮箱 htyxctzb123@163.com。

附件：《关于商请组织收看龙江讲坛普法专题讲座的函》

宣传统战部

2022年8月4日